

# 2023年中级工程师个人工作总结 中级工 程师职称评审工作总结(优质8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优秀的合同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又该怎么写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门面店装修合同篇一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2. 居室规格：房型\_\_\_\_\_层(式)\_\_\_\_\_室\_\_\_\_\_厅\_\_\_\_\_厨\_\_\_\_\_卫 总计：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4. 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5. 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 第三条：质量要求

1. 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3. 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 质量检查监督部门：重庆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5. 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6. 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 第四条：材料供应

1. 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装饰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 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 乙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

###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在 年 月 日应付 %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 %即 万元；第二次付款于 年 月 日，甲方即付施工工费的 %即 万元。剩余 %尾款即 万元，待甲方对工程竣工

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双方应签订补充《装饰工程项目变更表》，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

2. 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 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 第八条：其他事项

### 1. 甲方

-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2. 乙方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 指派(姓名)\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 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 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 第十条: 争议解决

-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重庆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附件：装饰工程材料决算清单)一式叁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 (签章) 乙方：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签约地址：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签约日期：

## 门面店装修合同篇二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本着互相信任的原则，就甲方的水电工程达成以下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承包方式

1. 装修施工地点：梅林镇坎下村潭头坑方形土楼
2. 工期：按工程进度
3. 承包方式：单包(包工不报料)

## 第二条 材料供应的约定

1.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提算所需购买的材料清单及数量，并提前向甲方提出下一个工序需要购买的材料。甲方应按时提供乙方需要的材料。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应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甲乙双方应办理交接手续。乙方如发现甲方提供的材料有质量问题或规格差异，应及时向甲方提出，甲方仍表示使用的，由此造成工程损失，责任由甲方承担。
2. 甲方采购供应的装饰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材料

乙方供应的水电材料甲方应到现场验收，如不符合设计、施工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乙方自带施工的必须工具(锥子、切割片等)，要保证安全性、良好使用性，乙方自行承担工具维修费和损耗费用。

## 第三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 由于乙方施工技术差及责任心不到位等自身原因造成质量问题，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2. 若由于甲方所提供的材料所出现的问题以及天气环境等不可抗拒的因素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返工的费用也由甲方承担。

#### 第四条 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等的现场管理约定：

1. 严格遵守规定的装饰装修施工时间，降低施工噪音，减少环境污染。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2. 未经甲方同意及有关部门批准，施工中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4. 乙方如因施工原因需居住在现场，日常用水、用电由甲方负责。
5. 甲方应做好施工材料保管工作，禁止闲杂人等进入现场。
6. 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携带任何甲供的装修材料出门，若发现偷盗现象按材料价格加倍赔偿。

#### 第五条 关于工程价款、承包内容、施工工艺、结算的约定：

##### (一) 工程款付款方式：

2. 保修期内由于乙方的施工和产品造成的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维修，在接到甲方通知后48小时内必须到达现场。由于甲方使用不当或不可抗力或不可遇见原因造成的问题，甲方按实际发生费用支付乙方维修费用。



3. 在保修期完甲方需在十五日内付清工程5%的尾款。

(二). 乙方承包内容:

1). 水电开槽、布线、穿线、埋槽 2) 水电施工的穿墙, 打孔, 切割

3). 开关面板安装 4). 小五金、马桶、的安装

5). 后期灯具的安装

(三). 工程结算方式:

按实结算: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时间付款的, 以十五天为期, 每逾期一天, 甲方向乙方支付 伍拾元的违约金。

2. 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 以十五天为期, 每逾期一天, 乙方向甲方支付 伍拾元违约金。

3. 因气候、停电等不可抗力或不可预见因素造成的工期延误, 经双方确认后顺延。

4. 水电工程施工按工程进度进行。

第七条 纠纷处理方式:

因工程质量双方发生争议时, 双方协商解决;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 或协商、调解不成时, 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内容，应经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合同签订后施工前，一方如要终止合同，应以书面形式提出，并按合同总价款 10 %支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 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解除本合同。

## 第九条 附则

(一)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三)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四) 合同有效期十八个月。

(五) 水电工程保修一年，过了保修期需乙方来维护甲方应支付相应费用。

## 门面店装修合同篇三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经双方现场测算装修工程量，现就 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甲方：负责提供整个工程的使用、设计要求；提供现场使用的水、电位置；对装修工程所涉及的配电系统、管道系统、给排水总阀位置应负责指明。

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设计图纸及工程装饰施工及工程报价。

第二条：工程总造价 万元。

第三条：乙方应在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于年月工， 年 月 日全部完工。

第四条：付款方式

1、施工队入场付20%

2、工程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付清全部剩余工程款。

第五条：乙方应保证施工及人员安全并承担施工安全责任。若出现安全事故，甲方概不负责。

第六条：乙方应按照设施图纸装修，若因其装修作业不当造成的任何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若在施工过程中，乙方擅自更改设计造成与原设计内容差异较大，甲方无法认可的，乙方应当重新按照图纸设计装修，造成的返工及材料损失由乙方承担，若无法恢复，甲方就此向设计不予支付装修款，并有乙方最大程度进行修缮，否则，甲方有权终止装修合同。

第七条：乙方在装修施工过程中，不得擅自更换甲方规定的装修材料，如经发现，乙方需按照甲方所停工的材料重新给予返修，由此造成的所有支出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因乙方自己的原因所造成不能按时装修完毕，每延迟一天乙方需支付合同总价款3%的违约金。

第九条：甲、乙双方当事人中的任何一方因未履行协议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均有责任方承担责任，并赔偿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此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

方签字后生效。

## 门面店装修合同篇四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特点，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 1 工程地点：\_\_\_\_\_。

1. 2 工程内容及做法（详见附表1：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2：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1. 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详见附表5：承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详见附表4：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 4 工程期限\_\_\_天，开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竣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1. 5 合同价款：本合同工程造价为（大写）：\_\_\_\_\_元（详见附表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

### 第二条 工程监理

若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发包人与监理公司另行签订《工程

监理合同》，并将监理工程师的姓名、单位、联系方式及监理工程师的职责等通知承包人。

### 第三条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种方式提供：

(2)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详见附表6：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大写）\_\_\_\_\_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 第四条发包人义务

4. 2提供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

4. 3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4. 5施工期间发包人仍需部分使用该居室的，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卫及消防等工作；

4. 6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

### 第五条承包人义务

5. 2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

5. 3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5. 4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 第六条工程变更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定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见附表7：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变更单）。

## 第七条工期延误

7. 1对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经发包人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 (1) 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7. 2因发包人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工期顺延。

7. 3发包人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7. 4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无故中途停工而影响工期的，工期不顺延；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顺延。

## 第八条质量标准

双方约定本工程施工质量标准：\_\_\_\_\_。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由\_\_\_\_\_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 第九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9.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承包人应提前两天通知发包人进行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9.2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通知发包人验收，发包人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表8：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详见附表9：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结算单）。

9.3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_\_\_\_月。验收合格签字后，填写工程保修单（见附表10：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保修单）。

## 第十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10.1双方约定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10.2工程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发包人。发包人接到资料后\_\_\_\_日内如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见附表9：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结算单）并签字，发包人应在签字时向承包人结清工程尾款。

## 第十一条：合同生效

11.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11.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1.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签章）乙方：（签章）

住所地址：企业地址：

工作单位：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签约日

## 门面店装修合同篇五

乙方：\_\_\_\_\_

\_\_\_\_\_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为统一和提高\_\_\_\_\_ (以下简称乙方)的店面和产品形象。为乙方营造更好的销售环境，经双方协商，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

1、自协议签定之日，甲方负责为乙方提供店面整体设计及装修。装修内容包括：

门头广告牌的设计、制作、安装；

产品形象墙的设计、制作、安装；

产品展示架的设计、制作、安装；

店内主体色调的制定、粉刷；

店内棚顶吊旗的设计、制作、安装；

甲方免费为乙方提供样板一套、安装工作服四套及各种证书和产品说明。



2、自协议签订之日起，乙方需向甲方交纳装修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整。

3、乙方在协议签订之日起一年内不得兼营其它品牌或与甲方有冲突的产品，否则将扣除乙方的装修保证金。

4、甲、乙双方合作满一年后，乙方能很好的维护甲方的产品形象，并无违约情况，甲方将如数返还乙方的装修保证金(返款方式以地板兑现)。

5、本协议一式3份，甲方2份，乙方1份。

6、本协议修改由双方协商解决。

7、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门面店装修合同篇六

工程项目：\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_\_\_\_\_室，计\_\_\_\_\_平方米；

(2) \_\_\_\_\_厅，计\_\_\_\_\_平方米；

(3) \_\_\_\_\_厨房，计\_\_\_\_\_平方米；

(4) \_\_\_\_\_卫生间，计\_\_\_\_\_平方米；

(5) \_\_\_\_\_阳台，计\_\_\_\_\_平方米；

(6) \_\_\_\_\_过道，计\_\_\_\_\_平方米；

3、其他(注明部位)\_\_\_\_\_，计\_\_\_\_\_平方米。

总计：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4、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6、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7、工程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天

##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元，详见《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元；

2、人工费\_\_\_\_\_元；

3、设计费\_\_\_\_\_元；

- 4、施工清运费\_\_\_\_\_元;
- 5、搬运费\_\_\_\_\_元;
- 6、管理费\_\_\_\_\_元;
- 7、税金(3.41%)\_\_\_\_\_元;
- 8、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元。

### 第三条：质量要求

-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 4、质量检查监督部门：上海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 5、凡由甲方自行采购的材料、设备，产品质量由甲方自负；施工质量由乙方负责。
- 6、甲方如自聘工程监理，须在工程开工前通知乙方，以便于工作衔接。

### 第四条：材料供应

-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如延期到达，施工期顺延，并按延误工期处罚。按甲方提供的材料合计金额的10%作为管理费支付给乙方。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 付款百分比

甲方在应付款日期不付款是违约行为，乙方有权停止施工。验收合格未结清工程价款时，不得交付使用。

甲方付清工程价款，详见《家庭装潢工程工程结算表》，乙方开具统一发票，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详见《家庭装潢工程工程质量保修卡》。

2、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详见《家庭装潢工程工程项目变更表》，双方应签订补充合同，并由乙方负责开具施工变更令，通知施工工地负责人。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4、甲方未按本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第七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详见《家庭装潢工程质量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

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 第八条：其他事项

### 1、甲方：

(1) 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 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 2、乙方：

(1) 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 指派(姓名)\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 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

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 第十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上海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

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住所地址：\_\_\_\_\_企业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工作单位：\_\_\_\_\_法人代表：\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签约地址：\_\_\_\_\_签约日期：\_\_\_\_\_